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憶珊
電話：06-3901207
傳真：06-2982922
電子信箱：aas88513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主決字第1111170971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70971BA0C_ATTCH12. pdf)

主旨：中華民國110年度臺南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最終審定數額表，業於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以臺南市政府府主決字第1111148665號公告依法公告，檢附公告影本乙份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中華民國110年度臺南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，業經貴會第3屆第8次定期會決議照案通過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主計處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主決字第111114866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中華民國110年度臺南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最終審定數額表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4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中華民國110年度臺南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最終審定數額表：包括總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、總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、總決算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、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(基金別)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-作業基金(基金別)及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-特別收入基金(基金別)。

市長黃偉哲